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740,075,75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97%。
-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的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11 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532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10,526,315 股新股。获取批文后，公司向中国证监会就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后调整发行底价及发行数量上限等事项完成了会后事项相关程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数上限相应调整为不超过 1,098,484,848 股新股。

2016 年 9 月 12 日，公司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要求的特定投资者发行 986,767,673 股。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本次新增股份已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3,900,772,992 股。其中，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新增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余发行对象认购的新增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锁定期（月）
1	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46,691,918	36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股数（股）	锁定期（月）
2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0,340,909	12
3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4,507,575	12
4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1,590,909	12
5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2,462,121	12
6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1,969,696	12
7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6,174,242	12
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3,030,303	12
合 计		986,767,673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为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述股东在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中承诺“其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自股份上市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上述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其提供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17年10月11日；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740,075,75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97%；
-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7名，证券账户总数为43户；
- 4、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富基金—民生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18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2,481,060	112,481,060	2.88%
		华富基金—民生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184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7,859,849	67,859,849	1.74%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小 计	180,340,909	180,340,909	4.62%
2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汇安基金—光大银行—华鑫信托—华鑫信托·18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4,507,575	134,507,575	3.45%
3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融基金—海通证券—厦门国际信托—厦门信托·鹭岛和风160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31,590,909	131,590,909	3.37%
4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基金—广州农商银行—华鑫国际信托—华鑫信托·15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2,462,121	112,462,121	2.88%
5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金元顺安基金—农业银行—厦门国际信托—厦门信托·鹭岛和风1602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1,969,696	71,969,696	1.85%
6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天弘基金—工商银行—天弘厚扬—弘安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23,863,636	23,863,636	0.61%
		天弘基金—工商银行—天弘金科—弘安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11,363,636	11,363,636	0.29%
		天弘基金—宁波银行—北京永安财富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984,848	5,984,848	0.15%
		天弘基金—工商银行—天弘源大—弘安定增5号资产管理计划	5,681,818	5,681,818	0.15%
		天弘基金—平安银行—天弘金汇—弘安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3,030,303	3,030,303	0.08%
		天弘基金—招商银行—天弘东兴精选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2,272,727	2,272,727	0.06%
		天弘基金—宁波银行—天弘基金龙群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1,893,940	1,893,940	0.05%
		天弘基金—宁波银行—天弘基金粤嘉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1,893,940	1,893,940	0.05%
		天弘基金—平安银行—天弘崇道资管—弘安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189,394	189,394	0.00%
		小 计	56,174,242	56,174,242	1.44%
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63,636	11,363,636	0.29%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469,697	9,469,697	0.24%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681,818	5,681,818	0.15%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45,455	4,545,455	0.12%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72,727	2,272,727	0.06%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93,939	1,893,939	0.05%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1069号资产管理计划	1,893,939	1,893,939	0.05%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93,939	1,893,939	0.05%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上海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93,939	1,893,939	0.05%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富春甲秀浙富1号资产管理计划	1,700,758	1,700,758	0.04%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浙富2号资产管理计划	1,515,152	1,515,152	0.04%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970号资产管理计划	1,363,636	1,363,636	0.0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1017号资产管理计划	1,140,152	1,140,152	0.03%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定增1030号资产管理计划	757,576	757,576	0.02%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江苏省国际信托—江苏信托·云锦2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57,576	757,576	0.02%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1018号资产管理计划	568,182	568,182	0.0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海棠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	530,303	530,303	0.01%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紫金7号资产管理计划	530,303	530,303	0.0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1009号资产管理计划	492,424	492,424	0.0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禧享2号资产管理计划	454,545	454,545	0.0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1008号资产管理计划	454,545	454,545	0.0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贝塔定增六号资产管理计划	378,788	378,788	0.0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新睿定增3号资产管理计划	378,788	378,788	0.01%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57 号资产管理计划	321,970	321,970	0.0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恒增鑫享 7 号资产管理计划	265,152	265,152	0.01%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05 号资产管理计划	189,394	189,394	0.0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富春定增 1007 号资产管理计划	170,455	170,455	0.0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定增驱动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151,515	151,515	0.00%
		小 计	53,030,303	53,030,303	1.36%
		合 计	740,075,755	740,075,755	18.97%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情况。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数量（股）	减少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08,040,904	46.35%		740,075,755	1,067,965,149	27.3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808,040,904	46.35%		740,075,755	1,067,965,149	27.3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808,011,114	46.35%		740,075,755	1,067,935,359	27.3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790	0.00%			29,79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92,732,088	53.65%	740,075,755		2,832,807,843	72.62%
1、人民币普通股	2,092,732,088	53.65%	740,075,755		2,832,807,843	72.62%
三、股份总数	3,900,772,992	100.00%	-	-	3,900,772,992	100.00%

五、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事项出具以下核查意见：

经核查，海通证券认为，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解除限售事宜，相关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海通证券对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其它说明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博源集团”）及其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稷弘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稷弘立”）持有公司股份分别为 1,322,491,995 股、32,300,995 股，合计 1,354,792,9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73%。其中，博源集团持有公司限售股份 1,035,634,364 股，中稷弘立持有公司限售股份 32,300,995 股，合计 1,067,935,3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8%。博源集团和中稷弘立所持公司限售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1、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4 年 9 月，公司向博源集团和中稷弘立发行股份分别为 438,301,359 股、17,944,997 股，合计 456,246,356 股，限售期三年，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期满。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实施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转增 8 股）后，博源集团和中稷弘立的上述限售股份分别增加至 788,942,446 股、32,300,995 股，合计 821,243,4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05%。

截止本公告日，博源集团和中稷弘立尚未委托公司办理其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事宜，前述股份 821,243,441 股仍处于限售状态。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2016 年 9 月，公司向博源集团发行股份 246,691,91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32%，限售期三年，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期满。

七、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2、股份结构表、限售股份明细表；
-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九日